**鄢陵县集中供暖专项规划采购需求、评标标准等说明**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名称：鄢陵县集中供暖专项规划

（二）采购方式：竞争性谈判

（三）主要内容、数量及要求：为推进鄢陵县城市基础设施完善，[填补集中供暖空白，打造民生工](http://www.baidu.com/link?url=dJQNY7t9y9z0OsPVFwRbUrR5YUfUVjz3XT0B0ZuFwT63_14cjJznCmQkdHj-Txge1kdMW8Yg1bE5uIwo8bAUJK)程，对鄢陵县集中供暖进行专项规划。

（四）预算金额：40万；最高限价：40万

（五）交付（服务、完工）时间：合同签订后2日历天内由委托单位开具介绍信，中标人自行完成资料收集，合同签订后10日历天内交付送审版成果,合同签订后20日历天内交付修订版成果

（六）交付（服务、施工）地点：鄢陵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（七）进口产品：不允许

（八）分包：不允许

二、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

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、中小微型企业扶持、支持监狱企业发展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。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（一）具备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条件并提供相关材料。

（二）具备市政公用行业（热力工程）专业设计甲级资质。

（三）未被列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、中国政府采购网(www.ccgp.gov.cn)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。

（四）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采购需求

（一）本项目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

一是研究提出鄢陵县集中供暖规划的指导思想、整体布局和发展目标，二是明确在热源、热网、热负荷等方面规划的原则、思路、重点任务和实施建议，三是研究集中供暖事业发展方式，推动供暖方式的改变和供热能源结构的调整，从而增强鄢陵县区域竞争优势，提高居民的生活水平和质量。

（二）采购标的执行标准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（2008）》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》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

《关于加强城市供热规划管理工作的通知》

《热电联产管理办法》

《城市供热规划规范》（[GB/T 51074-2015](http://www.csres.com/detail/260023.html)）

1. 服务标准、期限、效率等要求

按照国家相关标准、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进行编制规划；服务期限：合同签订后20日历天内完成。

（四）验收标准

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,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。验收时,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、服务、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。验收结束后,出具验收书,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,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。

1、按照国家相关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、规范验收；

2、按照招标文件要求、投标文件响应和承诺验收。

五、采购资金支付

（一）支付方式：银行转账

（二）支付时间及条件：规划成果完成后，经采购人组织专家委员会评审通过后，一次性付清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姓名：黄先生  联系电话：13460500888

单位地址：鄢陵县朝阳街

鄢陵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